

東區區議員楊位醒

九龍灣宏通街 2 號寶康中心 2 樓 13 室

行政長官普選辦法諮詢文件意見書

香港經過了一年多就政制發展的討論和爭拗，以及兩個多月的違法「佔領行動」，本人更深信在制定特首普選法時，務必堅定維護「一國兩制」的方針政策，及嚴格按照《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相關解釋及決定，憲制原則是不可動搖。本人支持在尊重去年全國人大《決定》的框架下的空間，為普選特首的辦法求同存異爭取共識。

在提名委員會的構成及產生辦法上，鑑於《決定》已確定提名委員會的人數為1200人，由四大界別各300人組成，而委員產生辦法維持目前《基本法》附件一的規定不變，香港本可在有商有量的情況下，適當地調整提名委員會四大界別下的界別分組構成、每個界別分組的人數，及有關界別分組的選民基礎。但從泛民派議員堅持要求「公民提名」，「撤回《決定》」及「重啟政改諮詢」，並一再在議會內採取消極及不合作的態度，甚至抗爭的方式來看，本人認為，毋須花大氣力去爭取提委會四大界別分組構成或各分組之人數等，達至有廣泛代表性，體現各界別均衡參與，因為最後是對牛彈琴。吃力不討好，不變為佳。

本人贊成，將提名委員會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的程序分為「委員推薦」和「委員會提名」兩個階段，並採取較現時低的門檻、具高透明度的提名程序，令提名過程更具競爭性。提委會的運作越是具透明度，提供適當平台讓參選人公平地向提委會委員以至廣大市民解釋其政綱和理念，越是有助吸引市民的積極參與。

有鑑於每名候選人均須獲得提名委員會全體委員半數以上的支持，本人贊成「逐一表決」的程序，簡單清晰，提委會的委員可決定支持或全部參選人；或只支持部分參選人。獲全體委員過半數支持的參選人中，獲最多支持的二至三位可成為正式候選人。

在「一人一票」方式選出普選特首時，本人贊成採用兩輪投票制，即在第一輪投票中，如沒有候選人取得過半數有效票，獲得最高票的兩位候選人將進入第二輪投票，第二輪投票中獲得有效票較多的候選人當選。雖然所需的資源較多。但因有助確保獲選的特首人選擁有足夠社會整體認受性，有利特區政府施政。

本人認為，提名委員會的任期應該維持現時選舉委員會五年任期的安排，確保特首在任期內因事或因病而辭職，需要為特首進行補選，毋須重新選出選委會。

本人贊成，當局建議就如同特首人選不獲任命的重選安排一樣，修改現行《行政長官選舉》條例，對普選特首人選不獲中央政府任命的情況作出規定。由於現時香港未有政黨法，社會對此亦未有明顯共識，當局建議維持現時法例就特首政黨背景的相關規定，亦值得支持。一個香港社會各方可以接受的政改方案，最終能順利產生，值得大家充分討論和熱切期待。

東區區議員
楊位醒

2015年1月29日